



《达马托法》和《赫尔姆斯-伯顿法》。这些美国法律、政治和经济精英精心设计和谋划的法律文本，成了今天美国政府实施长臂管辖的重要载体和工具。

这些立法的主要目的，就是禁止美国企业与美国敌对国的任何贸易往来，通过对目标公司的财务的沉重打击，削弱这些公司的实力，使他们在美国竞争对手可能的收购面前变得更脆弱。这些法律制定之后，通过世界银行、国际货币基金组织、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等国际组织推向全球，由此将美国国内法变成了国际法。执行这些法律的司法体系包含美国司法部、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、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、纽约金融服务署等美国监管机构。自此，世界范围内因违反这些法律而被定罪的国家地区激增，包括加拿大、欧洲、日本等美国的盟友，美国施展长臂管辖越来越轻车熟路，越来越肆无忌惮。

“夺命组合拳”

美国司法部拥有了“长臂管辖”这个无懈可击的搜刮金钱的“武器”，使他可以调查任何有财务贪腐方面问题的外国企业，只要有一个模棱两可的罪名，就可以名正言顺地查阅企业母公司的所有加密账目，借以得知其子公司的经营状况。这些被美国司法部门盯上的企业，不得不长年累月且小心翼翼地按照美国要求提供资料，至于美国司法部门手中到底掌握了多少实锤，被调查企业往往无从得知。更多时候，被调查企业为了避免被美国吊销市场



美国司法部海外反腐调查案件中，只有 **30%** 的涉及外国（非美国）公司，但是这些公司贡献了 **67%** 的罚款总额。



准入证和封锁上游产业链，不得不忍气吞声，息事宁人。当然，前提是签订有罪协议和解书。

今年年初出版的《美国陷阱》一书，阿尔斯通前高管皮耶鲁齐以亲身经历揭露了阿尔斯通被美国企业“强制”收购过程，也展现了美国如何利用“长臂管辖”、《反海外腐败法》等司法武器打击美国企业商业竞争对手的内幕。

2013年4月14日，美国纽约肯尼迪国际机场，法国阿尔斯通集团锅炉部全球负责人弗雷德里克·皮耶鲁齐，刚下飞机就被美国联邦调查局探员逮捕。之后，美国司法部指控皮耶鲁齐涉嫌商业贿赂，并对阿尔斯通处以7.72亿美元罚款。阿尔斯通的电力业务，最终被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——美国通用电气公司收购。阿尔斯通这家曾经横跨全球电力能源与轨道交通行业的商业巨头，因此被美国人“肢解”。而皮耶鲁齐直到2018年9月才走出监狱，恢复自由。

皮耶鲁齐在书中透露，截至2014年，美国司法部海外反腐调查案件中，只有30%的涉及外国（非美国）公司，但是这些公司贡献了67%的罚款总额。而罚款超过1亿美元的26个案例中，21个是外资公司，包括西门子（8亿美元）、道达尔（3.98亿美元）和戴姆勒（1.85亿美元）这样的欧洲巨型企业。

相反，美国司法部从没有在美

国石油企业，比如美孚这样的巨头，或者国防企业，比如通用动力等这样的巨鳄身上挑出任何毛病。按照皮耶鲁齐的说法，这些领域和阿尔斯通所在的装备行业一样，都充斥着海外交易利用中间人行贿的潜规则，美国公司真能免俗？

阿里·拉伊迪则在《隐秘战争：美国长臂管辖如何成为经济战的新武器》一书中，透露了更多涉及美国长臂管辖的重要案例，呈现的事实也更令人震撼。

2008年美国的次贷危机引发了全球性金融危机，但为次贷危机埋单的却不是华尔街那些贪婪的金融巨头，而是全世界：从2009年到2017年，美国监管机构从包括欧洲银行在内的主要国际银行手中拿走了1900亿美元。在世界贸易全球化和跨国公司的加速推进过程中，长臂管辖这种更为隐秘的“武器”已成美国运用国内法、行政法等一系列特殊法律行为的重要“砝码”，在看似规则的较量背后充分暴露了美国长臂管辖、域外执法和“双重标准”。

1997年4月，西班牙商人哈维尔·费雷罗因涉嫌“与敌国进行贸易”，在迈阿密被捕，美国的指控理由是“……向古巴贩卖尿布、蔬菜罐头、番茄酱……违反了《赫尔姆斯-伯顿法》”。这位商人最后乖乖认罪，同时还供出了所在公司的一名高管，作为回报，美国检